附件5

关于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重要提示

（存根）

 根据《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》（卫生部第52号令）规定，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经考核合格取得《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》或《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》后，在执业医师指导下，在我省范围内的医疗机构中试用期满1年并考核合格，可以申请参加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。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的师承和确有专人员，在医疗机构中从事传统医学医疗工作满5年，可以申请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。

此次考核不是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制定的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5号）《四川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实施细则（暂行）》（川中医药发[2018]24号）举办的考核。

以上内容，我已阅读并完全理解其含义。

 阅读者：

 年 月 日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关于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重要提示

 根据《传统医学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考试办法》（卫生部第52号令）规定，师承和确有专长人员经考核合格取得的《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》及《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》后，在执业医师指导下，在我省范围内的医疗机构中试用期满1年并考核合格，可以申请参加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。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的师承和确有专人员，在医疗机构中从事传统医学医疗工作满5年，可以申请参加执业医师资格考试。

此次考核不是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制定的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5号）《四川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实施细则（暂行）》（川中医药发[2018]24号）举办的考核。

以上提示内容，我已阅读并完全理解其含义。

 阅读者：

 年 月 日